上海政法学院创新性学科团队建设项目（第一期第二批）申报指南

1. **申报原则**
2. 对接国家重大战略需求和学校重大发展任务；
3. 促进学科实力提升；
4. 必须有明确和稳定的研究团队；
5. 符合《上海政法学院“创新性学科团队支持计划”实施办法（试行）》的申报条件；
6. **申报方向**
7. 一带一路大国安全战略研究；
8. 一带一路与欧亚安全研究；
9. 一带一路与上海合作组织安全机制研究；
10. 一带一路与海上通道安全研究；
11. 一带一路与贸易投资风险防范研究；
12. 一带一路建设的法律保障研究；
13. 一带一路与伊斯兰文化研究；
14. 一带一路经济金融安全问题研究；
15. 一带一路非传统安全问题研究；
16. **申报要求**
17. 各团队需根据研究优势与学科背景，严格遵守建设原则与建设方向，自选主题进行申报。
18. 答辩时首席专家必须到场。

科研处

2015年6月